

## 資料文件

###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

#### 「楓葉」演習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八至十九日

### 目的

本文件介紹一項名為「楓葉」的跨部門演習，以測試當局及有關機構在香港爆發傳染病時的應變計劃和協調，以及政府內、外的有關資訊在準備應付傳染病可能爆發時、或當傳染病正在爆發時的流通是否暢順。

### 演習

2. 掌握了去年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爆發的經驗後，有關部門及機構大力着手改善它們應付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應變計劃。該演習旨在於一個安全的環境下測試香港應付可能爆發的傳染病，並構成政府應付傳染病爆發的整體緊急應變系統內不可或缺的一環。「楓葉」演習的進行亦是回應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專家委員會報告中建議政府需要就危害公眾健康的事件制訂應變計劃並定期測試。衛生防護中心亦邀請了十名本地、國內及海外的專家出任觀察員。我們藉透過演習評估各參與部門所制訂的緊急應變指引是否完善。

3. 「楓葉」演習在十一月十八至十九日舉行。該演習涉及超過三十個部門及機構。是次演習提供一個機會讓政府及有關機構將因應類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傳染病而制訂的應變計劃付之實施並作出檢討，亦可評估衛生防護中心(演習由衛生防護中心主導)，如何配合有關部門的應變計劃。

4. 演習模擬兩間公立醫院分別有兩組醫護人員出現發燒及腸胃炎徵狀，他們曾經與兩名住院病人有緊密接

觸。事件令政府啓動應付不明傳染病爆發的整體應變計劃。衛生防護中心在獲得醫院管理局的通知，謂有兩間公立醫院有傳染病爆發後，即展開流行病學調查，並追查近期曾與患者接觸的人士。其後，傳染病證實在本地傳播。當世界衛生組織將該種疾病定名為「嚴重出血發熱綜合症」(專為演習而設的疾病名稱，簡稱 SHFS)後，當局採取步驟將 SHFS 納入法例第 141 章附表一的傳染病內，以便執行所須的措施包括隔離及家居隔離。演習的最後部份是模擬調派前線人員，協助一座受 SHFS 影響大廈的住客撤離居所。為避免使公眾不便或不安，該演習內的實際行動的進行均局限在演習預定的地點，包括醫院及一所位於新界上水用作進行疏散演習的警方設施舉行。然而，大部份的演習過程均在不同的指揮及通訊中心進行。

5. 在演習期間，有關部門及機構的協調亦在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主持的跨部門督導委員會會議中獲得測試。該會議評估了疾病控制措施及應變機制是否足夠，並決定應採取甚麼額外措施，以控制疫情。香港特別行政區署理行政長官亦曾召開有各主要官員參與的高層會議，制訂整體疾病控制策略，並作出疏散的決定。以上兩組督導委員會的成員名單載列於附表 A 及 B。

6. 請委員悉閱此文件。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

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主持的督導委員會

督導委員會由以下核心成員組成，亦可在需要時吸納其他成員<sup>1</su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常任秘書長  
教育統籌局常任秘書長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  
醫院管理局行政總裁  
衛生署署長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新聞處處長  
社會福利署署長  
旅遊事務專員

---

<sup>1</sup> 會議於十一月十八日舉行當日，吸納成員包括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警務處處長及入境事務處處長。

行政長官督導委員會

行政長官督導委員會由以下核心成員組成，亦可在需要時吸納其他成員：

政務司司長  
財政司司長  
律政司司長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  
教育統籌局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保安局局長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衛生署署長  
新聞處處長